

第四十七期 亞洲大學 教師增能專刊

TEACHER EMPOWERMENT HIGHLIGHTS

Teaching Resources And Faculty Development Center

發行所:亞洲大學

發行單位: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總編輯:卓播英

編輯:張筱敏、李靖莢

設計:王巧葳

四創學園

學生具創造力、教學具創新力、
課程具創意力、畢業具創業力。

中國醫藥大學、亞洲大學結為「中亞聯大」辦學實力更強！

中國醫藥大學原本與本校就是兄弟學校，最近兩校董事會分別通過，同意兩校結為聯合大學，對外名稱就叫「中亞聯大」，英文簡稱為CA2，兩校資源共享、合聘優良師資、召開國際研討會，兩校學生更展開實質的課程與學術交流，合辦「龍騰虎躍」等大型活動，擴展兩校辦學實力及影響力。

亞洲大學的創辦人蔡長海教授，亦為中國醫藥大學董事長，他認為，兩校實質上是兄弟學校，多年來，兩校在校際合作及資源共享上非常緊密，包括合聘師資、兩校學生跨校選課、校務行政網路化支援、課程規劃、推廣教育、學術研究、圖書儀器共享及師生友誼競賽等方面。

亞洲大學在短短11年內，連續7年獲教育部評為教學卓越大學，學生已有1萬2千多人，10年內逆勢成長10倍，成為國內大學一顆閃亮的新星，尤其在創意設計、生物科技與資訊、半導體、健康政策方面的表現更為突出。至於中國醫藥大學，不但獲評為教學卓越大學第一名，且去年國際期刊論文1551篇，全台163所大學院校排行第7名，顯示教學、研究能量相當強；中醫大已在台灣建立一個相當完整的中西醫結合醫療體系，在生物醫學等方面的成就有目共睹，因此兩校之間的合作聯盟，將為大學教育作出更多的貢獻。

蔡進發校長說，中亞聯大已在學術研究上有相當多的績效，如亞洲大學世界級的「菇類研究中心」所研發的新品種菇類、彩色白木耳等產品，經過中國醫藥大學進行動物實驗，初步可抗7種癌症；另外，創設「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並開設全國唯一「網路成癮門診」。兩校師生團隊在教學、研究與服務方面，都有合作成效。



亞大、中醫大成立全國第一所「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

針對國內日益嚴重的青少年網路成癮症，所併發的「科技心病」問題，本校與中國醫藥大學於24日合作創設全國唯一「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及開設全國第一個「網路成癮門診」。24日上午在教育部常務次長陳德華、衛生署醫事處副處長王宗曦、臺中市副市長蔡炳坤、亞洲大學創辦人蔡長海等人見證揭牌。今後將由亞洲大學心理系、社工系師生團隊負責有關青少年網路成癮的預防及宣傳；有關網路成癮的門診、治療，則交由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負責。在兩校專業的研究、合作下，能針對網路成癮上，解決社會問題，也盡社會責任！

「網路成癮已是一項跨領域的議題，也是衛生署所關注的！」衛生署醫事處處長王宗曦指出，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成立，也是衛生署樂見成立，希望成為在業界、學術上的領頭羊，在網路成癮防治的領域發揮影響力。

負責策劃成立此一中心的台灣心理學會理事長、亞洲大學副校長柯慧貞表示，據亞大心理系與成大行為醫學所合作調查結果，約有10%至15%的青少年、大學生已有嚴重網路成癮問題，甚至衍生其他身心健康、偏差行為、暴力及社會問題，如苗栗一所大學林姓女畢業生命案，到日本遊學的兩名女大學畢業生命案、美國的「小丑」殺人魔事件，都顯示網路成癮的併發問題，因此，網路成癮問題，已成為網路科技發展同時，必須正視的重要議題。

目前台灣對這項「科技病」尚未有防範與治療的正式機構，亞大校長蔡進發希望藉由「中亞聯大網路防治中心」，提供健康幸福門診服務，能為成癮的青少年及其成長，避免成癮的防範工作，盡其心力。其中，中醫大有健康幸福中心門診，亞大有心理學系，「網路成癮防治中心」網路成癮預防，由亞大負責家庭、學校的防治宣傳，中醫大負責成癮後的治療。

中國醫藥大學校長黃榮村說，網路如同二面刃，若是當作工具使用，可用於救災、資訊流通，有正面、幫助的作用；但若是用於目的，則會使自己沉溺於虛擬世界的一份子，進而上癮成疾，影響家庭、社會，如同美國發生的角色扮演「小丑」槍擊事件。

全國第一所「中亞聯大」網路成癮防治中心揭牌成立後，柯慧貞副校長說，該中心未來有四大發展重點：一是確立本土性「網路成癮」的現象、症狀及可能診斷的型態；二是推廣服務，除了結合學校與不同組織路系統的教學或教育資源，防止成癮；透過健康幸福心理門診，提供完善的網路成癮服務。三是人才培訓，除了培育網路成癮的學術與實務人才、成癮防治的醫療專業人才，還要培訓社區、教師及學生志工擴大宣導，四是社會宣導，循序漸進地與各種民間團體建立聯盟關係，共同關心與參與相關媒體事件回應、倡導政策及法規的擬訂。

台中市副市長蔡炳坤說，台灣與韓國都是發展高科技國家，都有網路成癮的問題，韓國已培訓超過1000位專業人員，成立140個網路成癮預防與諮商中心，並在100個醫院成立治療中心，樂見「中亞聯大」成立網路成癮防治中心，這也是中醫大與亞大結為聯合大學後，第一個學術合作的特色招牌，他和柯慧貞副校長呼籲家長與政府重視網路成癮嚴重情況。

網路成癮可能增加的暴力行為危險因子

犯罪心理的病理因素	預期網路活動
1. 高妄想意識	1. 追求刺激
2. 高精神狀態	2. 發洩性慾
3. 高敵意	3. 做現實生活不敢做之事
4. 高反社會性格障礙	4. 在隱姓埋名下欺騙他人
5. 高自戀性格障礙	5. 角色扮演
6. 高邊緣性格障礙	

亞洲大學與28家知名企業簽定保證就業

本校於本月12日與寶成國際企業、巨大（捷安特）機械公司、臺灣數位光訊集團、元大金控、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等28家知名企業簽定保證就業班；蔡進發校長說，本校22學系已與這28家知名企業簽「品牌實習與保證就業」合約，並設立「品牌實習與保證就業」獎學金、開設65個保證就業專班外，並與這些知名企業合開「品牌學程」，初期以500位學生保證就業為目標，將往50家品牌企業、1000人保證就業為下一個階段目標。

負責執行的劉育東副校長指出，本校蔡長海創辦人為配合「四創學園」中的「畢業具創業力」，設立2千萬元創業基金，協助及鼓勵畢業生創業，並設立「品牌實習與保證就業」獎學金，各學系新生大學考試入學分發成績達60%以內，前5名學生各獲新台幣1萬5千元獎學金，第6名至第15名學生各獲新台幣1萬元獎學金。獲獎學金的學生於大一、大二優先修讀創業學程，大三、大四到品牌企業實習，畢業保證就業。

臺灣數位光訊集團董事長簡森垣說，企業以人才為本，以該公司經營的有線電視台而言，對於光的運用就跟通訊領域截然不同，有必要及早培育光電、視覺傳播人才，不斷追求卓越的亞洲大學，不但願意提供平台，讓學生在校就與企業謀合，有保證就業的機會，還跟企業一起成長，足以創造多贏的局面。

「保證就業，就是了不起、有意義的決定！」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院長周德陽、順集科技董事長洪猶男兩人都表示，要聘用應屆畢業生是冒風險的，大致而言，大學畢業生到企業就業，至少要兩、三年才能穩定下來，人才培育需要花點時間，亞大願意讓在校學生提早進入職場實習，還保證就業，在國內大學之中少見。



大可意念傳達有限公司總裁謝隆發表示，該公司正好聘用幾位亞大商設系應屆畢業生，相較之下，亞大學生不但有設計理念，還有表達能力，最近有一個企劃案，該公司讓亞大學生上台報告，立即取得企業主信賴簽下企劃案，因此，他很高興能跟亞大簽訂品牌實習與保證就業。

「亞大休憩系現有5位應屆畢業生到福容飯店實習！」休憩系三年級李瑋玲說，同學們知道學校推出「品牌實習與保證就業」方案，積極與多家知名企業廠商接洽，提供保證就業名額，處處為學生畢業出路著想，這是很明智的抉擇。



學習評量資訊

以學生學習為中心的教學：團隊導向學習法(1/3)

2012.7 第38期
文／史美瑤
美國麻州大學安姆斯特校區教師發展中心副主任

目前許多大企業在聘僱員工時，除了注重員工本身的專業能力，也要求他們能擁有在團隊中與人共事的素養及品質。這是我們常規教育裡較常忽略的一環；而儘管有學校將之列為學生學習成效的目標之一，但在執行上卻與理想有落差。除此之外，現今大學的另一項挑戰，則是學生在學習上仍處於被動的學習方式，大家仍習慣於「老師教、學生跟著學」的傳統模式。上述這兩大挑戰：「團隊精神」與「自我學習」，其實都可經由重新設計學生的學習方式，利用「團隊導向學習法」（Team-Based Learning）來改善，讓學生不但學會與人共事，也訓練他們對自己與團隊的學習成效負責。

Q：何謂團隊導向學習法？

許多大學課程會安排學生以合作學習的方式，讓一群學生一起完成作業。但學生卻經常反映在完成作業的過程中，有大家分工卻不合作，或者分工不均、評分不公的現象。團體中有的能者多勞，有的帶頭做得多，但最後團隊的成績卻顯現不出他的貢獻，甚至較少參與的團員最後也可以拿到與大家一樣的成績。團隊導向學習法則是一個不同於「團體導向」學習的方法，它不只是在一般課程中加入一些單獨的「團體作業」（Group Projects）而已，而是一個整體性、系統性的教學與學習策略，包含了整體課程設計上的改變，它要求學生將課堂上的時間放在「應用」知識，而不是「吸收」新的課程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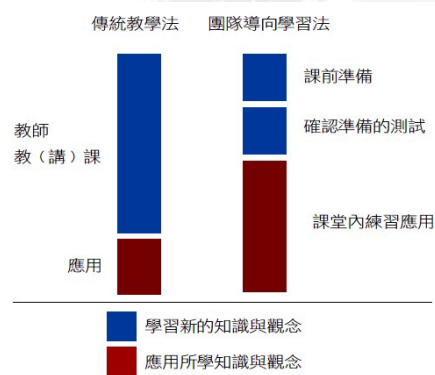
近年來另一個經常與團隊導向學習方法相提並論的教學方式是Flip Teaching反向教學（請見圖一）。如這名詞所指，它是將原來課堂授課的內容與時間，和學生課外做作業的內容與時間對調：學生在課堂外事先透過閱讀，觀看預錄的教學影片，或是聽網路音訊（podcasting）來獲取主要的教材內容；但在教室裡，學生則做他們所習稱的課外作業（家庭作業）。也就是說，學生在課堂上不再只是被動地接受教授所給的資訊，而是與教授和其他同學一起運用他們在課前預先了解的知識，共同學習、解決較深的問題，一起做「課外作業」（家庭作業）。而團隊導向的學習方式就是將這種「反向教學」的設計加上團體學習的模式，一方面深化學生的學習，同時也讓學生學習在團隊中與人共事的素養。在團隊導向的學習方式下，學生的個人學習成效與他所屬「團隊」的整體成型、發展、運作成效息息相關。

Q：「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不同嗎？需要「各」訂幾級才對？

本次校務評鑑旨在協助各大學校院建立學生學習成效品質保證機制，學校應告訴我們要培育出怎麼樣的學生。基於此，大學校院應根據自我定位與校務發展目標規劃，設計校、院、系所三個層級之學生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以作為學術單位發展方向與教育目標之依據；但若院級不適合訂定（例如院內科系差異太大），則可省略。

然由於學生學習成效乃一新概念，各家說法不一，甚至有其他名詞用語，我們可以提供給各校參考的是，一般而言，「基本素養」係指畢業生應用專業知能所應具備之一般性能力與態度；而「核心能力」則是指學生畢業所能具備之專業知能。有關「基本素養」與「核心能力」之用詞，各校可依發展願景與辦學特色，自行定義與界定其內涵，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均予以尊重。換言之，兩者可以結合，亦可使用其他名詞，如「基本能力」等。

100年度大學校院校務評鑑之對象為校、院二個層級，依評鑑項目－「學校自我定位」載明，至少應訂定「校」、「院」級之學生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其中，校級訂定之內容，須符合學校自我定位；院級訂定之內容，須符合校級內容並反映學院特性。然院級是否須訂定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可端視各校之院級在課程規劃與設計上是否具有實質功能或僅為虛級單位，來決定是否訂定；後續系所則須依據「校」、「院」級之內涵，配合啟動相關機制，訂定學生基本素養或核心能力，預定在大學校院通識教育暨第二週期系所評鑑時進行檢視。



圖一 傳統教學法與團隊導向學習法的比較

資料來源：Team-Based Learning: A Transformative Use of Small Groups in College Teaching, by L. K. Michaelsen, A. B. Knight, & L. D. Fink, 2004, Sterling, VA: Stylus Publishing.

校園著作權之相關問題-部落格常見錯誤著作權概念

一、部落格常見錯誤著作權概念 (1/4)

本文截自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網頁
由賴文智律師授權利用

1. 沒有營利行為就不會侵害著作權？

著作權法有關合理使用的判斷基準，是否營利只是其中一個小的判斷基準而已，並不是唯一的基準。有許多不是以營利為目的的行為，還是會造成著作權人很大的損害，例如：把一首MP3放在網站上供網友無償下載，和把MP3提供收費下載，若是都沒有經過著作權人的同意，所造成的損害因為無償的情形下載的人多，恐怕損害還比較大。著作權法在判斷是否構成侵權時，重點並不在於利用人是否有營利行為，而是在於著作權人是否受有損害，因此，千萬不要認為自己利用他人著作時沒有營利行為，就不會侵害著作權。

2. 只要註明出處、作者，就是合理使用？

很多人都知道使用他人的著作，必須要註明出處、作者，但是，這是利用他人著作時，無論是基於尊重著作人格權或是遵守著作權法第64條規定，都必須要做的事。但並不是說，只要我們註明出處、作者，就都是合理使用。舉例來說，如果我們只要註明出處、作者，就可以任意重製金庸的射鵰英雄傳，那麼，著作權人的權利根本無從主張。正確的概念應該是只有符合著作權法第44條到第63條及第65條第2項有關合理使用規定，才是合法的「合理使用」行為，而且，還有一個義務，就是必須要依第64條規定註明出處、作者，並不是只要註明出處、作者，就是屬於合理使用喔！

3. 轉載網路上的文章、照片，是幫作者的忙，當然是多多益善？

作者將文章或照片等張貼在網路上時，並不代表作者「當然」同意網友可以任意轉載或作其他利用，就很像作者透過出版社發行書籍，並不代表同意購書人可以任意影印書籍一樣。有關於轉載的問題，著作權法第61條規定，「掲載於新聞紙、雜誌或網路上有關政治、經濟或社會上時事問題之論述，得由其他新聞紙、雜誌轉載或由廣播或電視公開播送，或於網路上公開傳輸。但經註明不許轉載、公開播送或公開傳輸者，不在此限。」也就是說，著作權法對於網路內容的轉載的合理使用，採取二個嚴格的標準，第一個必須是「有關政治、經濟或社會上時事問題之論述」，如果是一般性的學術論述、散文、食記、笑話、照片、影片等，並沒有第61條的適用；第二個必須是著作權人沒有聲明不許轉載、公開傳輸。

目前已經愈來愈多人在自己的部落格標示授權聲明，例如：創用CC或FOL或歡迎轉載利用等，因此，如果有需要轉載別人的文章或照片時，可以直接與著作權人聯絡取得授權，也可以直接找找看這些樂意與大家分享、轉載的作者，相信一定有很多的內容可以讓網友轉載。

研究發展處專欄

國科會101年度「專題研究計畫」申請案已核定，本校目前共通過73件，較去年成長24%。此外，七月底將召開100學年度最後一次研發委員會，檢視各院研究中心的評鑑時程，以及新成立研究中心的申請案。

101年度的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結果已陸續公布，本校提出215件申請案，共通過73件，較去年59件成長24%。加上延續執行的多年期計畫，以及20件101年度的國科會大專學生研究計畫，2012年目前執行的國科會計畫件數達103件。一般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都是在12月底前辦理申請，由於這段時間老師還要忙於期末教學工作，使得老師撰寫計畫書的時間壓力非常大。此外，由於政府近年這部分的經費縮減，導致一般老師申請國科會計畫的通過率降低。研發處特別透過各種方式提醒老師提前準備。除了例行的email通知與網頁公告，研發處也舉辦座談會。會中說明本校對於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的重視，校內獎勵金的辦法，以及申請本計畫的要點。同時也邀請不同學院的老師，分享他們過去申請計畫成功的經驗，供全校教師參考。感謝所有老師的努力，在龐大的教學、研究、服務負擔下，仍能超越去年的核定件數。

研發處在這一學期陸續推動的工作包括：已與人文社會學院、創意設計學院、健康學院、管理學院及資訊學院之主管與教師辦理計畫研提與論文撰寫之座談會。同時，編製本校研究中心之成果彙編，並完成100學年度學術研究獎勵相關作業。在100學年度校內補助計畫方面，也已完成簽約及經費核撥事宜。各學院研究中心評鑑要點已完成修訂並送本處備查，在七月底召開的研發委員會，將檢視各院研究中心的評鑑時程。本校教師研究特色專長分類表也已完成，並已內建於研究成果管理系統，方便老師進行登錄。

100學年度本校與中國醫藥大學的學術研究合作平台計畫已核定，自101年5月15日開始執行，為期一年。本校成立了兩個平台，另外共有29位老師參與中國醫藥大學成立的平台。各項平台計畫結束後起算二年內，各平台須將研究成果以兩校名稱發表SCI或SSCI期刊論文。為促進兩校實質合作與積極參與，各平台於執行期間每月至少須召開一次會議討論，且有兩校老師同時出席，並將平台討論之書面會議記錄留存備查。此外，為呈現平台研究成果，各平台必須參與每學年兩校共同舉辦之成果發表研討會。期望在新的學年度，全校老師能繼續支持研發處的各項推動工作，讓亞洲大學持續成長，朝國際一流綜合大學之路努力邁進。

資深教師駐點服務

在撰寫或是投稿期刊過程中，遇到難解之題時，總希望有人能指點迷津；若遇到困惑之處，也希望能有共同討論的對象。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努力推展教學諮詢服務，分別於不同時段提供資深教師駐點諮詢服務，以期提升本校教師研究能力並帶動教學能力之增進。



- 服務時間：星期一 ~ 星期五（寒暑假暫不供服務）。
- 服務對象：全校教師。
- 服務地點：教學資源暨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 預約方式：1. 線上預約 2. 電話預約。
- 預約方法：1. 諮詢者請至教師專業發展中心「網路報名」區塊選擇時段（每星期最多可預約2次諮詢時段），本預約單會直接傳送至中心。
2. 電洽教發中心助理預約，分機：5444。
- 服務項目：

1. 中／英文論文修飾建議	6. 班級經營
2. 寫作學術論著技巧建議	7. 課程設計
3. 使用研究方法上的諮詢	8. 教學方法諮詢
4. 國科會投稿技巧	9. 教學歷程討論
5. 學習評量/成效相關諮詢	10. 學習輔導